附件1-1

**灵璧县朝阳中心学校**

**2023年部门预算**

2023年2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1、主要职责

2、部门（单位）预算构成

3 、2023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单位）预算表**

1、灵璧县朝阳中心学校2023年收支总表

2、灵璧县朝阳中心学校2023年收入总表

3、灵璧县朝阳中心学校2023年支出总表

4、灵璧县朝阳中心学校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灵璧县朝阳中心学校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灵璧县朝阳中心学校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灵璧县朝阳中心学校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8、灵璧县朝阳中心学校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9、灵璧县朝阳中心学校2023年项目支出表

10、灵璧县朝阳中心学校2023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11、灵璧县朝阳中心学校2023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3年部门（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关于2023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2、关于2023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3、关于2023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4、关于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5、关于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6、关于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7、关于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8、关于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9、关于2023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10、关于2023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11、关于2023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12、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其它公开事项**

1、灵璧县朝阳中心学校2023年部门预算纳入绩效考评项目表

2、灵璧县朝阳中心学校2023年部门预算专项资金管理清单（专栏公开）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认真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正确执行上级主管部门的决议和指示，全面实施素质教育，培养德、智、体、美等方面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把德育工作放在首位，不断加强对学生的思想政治、法制纪律和道德品质教育。教育全体教职工做到教书育人、服务育人。搞好学校、社会、家庭三结合教育。坚持以教学为中心，保证教学计划的贯彻执行。有计划的开展教研活动，大力推进教学改革。

二、部门（单位）预算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灵璧县朝阳中心学校2023年度部门预算仅包括局（委）本级预算，无其他下属单位预算。

三、2023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贯彻执行国家教育方针政策，促进娄庄中心学校小学及学前教育事业的发展。

（二）保障中心学校在职人员、退休人员的正常办公及生活秩序。

（三）坚持“以人为本，共同发展”的办学理念；以“办人民满意的学校，做人民满意的教师”为办学目标；按照“立足科学规范管理，突出教育教学中心；狠抓安全教育，构建和谐校园” 的工作思路，进一步树立学校的发展意识、安全意识、质量意识和创新意识。加强学校文化建设，努力改善办学条件，实现学校各项工作稳定、快速发展。

（四）、把教育教学质量放在首位，提高教师从教的幸福感，办人民满意的教育。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单位）预算表

见附件1-2

第三部分 2023年部门（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2023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灵璧县朝阳中心学校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单位）预算管理。灵璧县朝阳中心学校2023年收支总预算4,639.69万元，收入全部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4,639.69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2023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灵璧县朝阳中心学校2023年收入预算4,639.69万元，其中，本年收入4,639.69万元。

**（一）本年收入**4,639.69**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4,639.69万元，占100%，比2022年预算增加1,807.1万元，增长38.95%，原因主要是政策性追加项目；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比2022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原因主要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比2022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原因主要是无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三、关于2023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灵璧县朝阳中心学校2023年支出预算4,639.69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1,807.1万元，增长38.95%，原因主要是政策性追加项目；其中，基本支出4537.7万元，占97.80%，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日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项目支出102.0万元，占2.20%，主要用于节能环保支出。

四、关于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灵璧县朝阳中心学校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4,639.69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4,639.6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按资金年度分为：本年财政拨款收入4,639.69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11.4万元，占13.18%；卫生健康支出164.4万元，占3.4%；教育支出3293.8万元，占70.99%；住房保障支出468.1万元，占10.09%。

五、关于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灵璧县朝阳中心学校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639.69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1,807.1万元，增长38.95%，主要原因：政策性追加项目，单位节能环保支出预算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11.4万元，占13.18%；卫生健康支出164.4万元，占3.4%；教育支出3293.8万元，占70.99%；住房保障支出468.1万元，占10.09%。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使用情况。**

1、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2023年预算3293.8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1338.3万元，增长40.63%，原因主要是公务定额增加行政单位离退休人员补贴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407.6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146.6万元，增长35.97%，原因主要是养老保险基数调整公务定额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203.8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73.3万元，增长35.97%，原因主要是新增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公务定额增加。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3年预算123.0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18.6万元，增长15.12%，原因主要是公务定额增加行政单位医疗补贴增加预算。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2023年预算41.4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28.3万元，增长68.36%，原因主要是公务定额增加公务员医疗补助增加预算。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年预算332.6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136.8万元，增长41.13%，原因主要是公务定额增加。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3年预算135.4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47.6万元，增长35.16%，原因主要是2022年住房保障支出主要有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以及购房补贴。2023年住房保障支出主要是住房公积金以及购房补贴。

六、关于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灵璧县朝阳中心学校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4537.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4520.9万元，公用经费16.8万元。

**（一）人员经费4520.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工会经费、福利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对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16.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服务支出、房屋建筑物购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基础设施建设、大型修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无形资产购置等。

七、关于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灵璧县朝阳中心学校2023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灵璧县朝阳中心学校2023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2023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灵璧县朝阳中心学校2023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102.00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36万元，增长35.29%，原因主要是单位办公费预算增加。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102.0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102.0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0万元。

十、关于2023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灵璧县朝阳中心学校2023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政府采购支出。

十一、关于2023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灵璧县朝阳中心学校2023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二）机关运行经费。**

灵璧县朝阳中心学校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02.00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36万元，增长35.29%，原因主要是公务定额增加。

**（三）政府采购情况。**

灵璧县朝阳中心学校2023年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灵璧县朝阳中心学校共有车辆0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2023年部门（单位）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0辆，购置费0万元，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只列报车辆不为0的车型）；安排购置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购置费0万元；安排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购置费0万元。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年，灵璧县朝阳中心学校1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102.0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财政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当年安排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十、机关运行经费:** 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